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9号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化股份"或"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建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赵建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审计委员会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赵建标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选举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赵建标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股票代码:002536 股票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969.80万元~15,910.05万元	盈利:3,880.5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 260%~31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28元/股~0.32元/股	0.08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0 年受疫情影响同期基数较低,2021 年公司整体订单充足,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效果显著,涡壳和电子水泵产品增长迅速,热管理系统、控制阀等产品逐步上量。

3、报告期内公司严控传统产品投资,压缩费用,节能降耗提高利润率。

4、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为900万元左右。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21年半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后续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9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62号)核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完成非公开发行,发行股票数量1,999,790,184股,新增注册资本(计入股本)1,999,790,184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665,967,280元变更为8,665,757,464元。

202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委托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号)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根据上述批复和决议,公司即制作了相关申请材料,并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近日,公司完成工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并领取了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变更事项如下:

原注册资本:666,596.73万元人民币

现注册资本:866,575.75万元人民币

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1-029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投资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目前上述子公司已经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公告如下:

1、公司名称:安徽启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4MA8LK59Q3U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288号置地广场C座3805

5、法定代表人:余斌

6、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圆整

7、成立日期:2021年5月26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等(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于2021年5月24日、2021年5月25日、2021年5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以及2021年5月18日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3、在公告中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7 证券简称:永新光学 公告编号:2021-045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数量:38.8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5%。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日:2021年6月1日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永新光学")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38.85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19年12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实施本次激励计划,上海信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上海嘉坦律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详见2019年12月14日披露的《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2、2019年12月14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并将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2019年12月14日起至2019年12月23日止,共计10天。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次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议案》,并于2019年12月25日披露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3、2019年12月30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19-052)。

4、2019年12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与《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同意确定2019年12月30日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57名激励对象授予134.5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6.3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董事会以2019年12月30日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5、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牛晓芳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牛晓芳已获授但不具备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1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6.30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6、2020年9月4日,公司将上述限制性股票共15,000股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由110,545,000股变更为110,530,000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7、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李彩霞、喻立争、何静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公司于2021年3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上述三人已获授但不具备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3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6.30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8、2021年5月7日,公司将上述限制性股票共35,000股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由110,530,000股变更为110,495,000股。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9、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办理相应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二、2019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情况

(一)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激励计划》"),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已于2020年12月31日届满。

(二)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说明:

解除限售的条件	成就情况
(一)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三)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 以2019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0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剔除股权激励影响后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1,683,777.61元,剔除股权激励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754,453.65元,相比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24.96%。公司已达到本次业绩考核目标。
(四)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解除限售比例如下表所示: 考核结果:合格/不合格;解除限售比例:100%/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评价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解除限售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激励对象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53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达成。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及股份上市的相关事宜。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及数量

根据《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30%。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3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8.85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35%。具体情况如下:

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	129.50	38.85	90.65
合计	129.50	38.85	90.65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2021年6月1日

2、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53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8.8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5%。

3、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后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9,413,827	53.77	-388,500	59,025,327	53.4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081,173	46.23	+388,500	51,469,673	46.58
总股本	110,495,000	100.00	0	110,495,000	100.00

注:本表格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实际股本变动情况以解除限售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根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本次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及股票数量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尚需在有关部门办理相关解除限售的手续。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1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本次减持前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东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及其一致行动人Denlux Capital Inc.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9,203,7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6%。其中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持有公司股份29,740,5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5%;Denlux Capital Inc.持有公司股份9,463,2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1%。

公司股东Decheng Capital China Life Sciences USD Fund I, L.P.持有公司股份24,607,5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

公司股东LYFE Capital Blue Rocket (Hong Kong) Limited持有公司股份22,503,8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

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IPO前取得股份,且已于2020年10月3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公司股东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及其一致行动人Denlux Capital Inc.、Decheng Capital China Life Sciences USD Fund I, L.P.、东LYFE Capital Blue Rocket (Hong Kong) Limited因自身发展资金需要,拟在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至2021年5月24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收到上述股东的《关于减持赛诺医疗股份结果的告知函》,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Denlux Capital Inc.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9,203,779	9.56%	IPO前取得:39,203,779股
DechengCapitalChinaLifeSciencesUSDFundI,L.P.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4,607,545	6.00%	IPO前取得:24,607,545股
LYFE Capital Blue Rocket (Hong Kong) Limited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2,503,866	5.49%	IPO前取得:22,503,866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Denlux Capital Inc.	39,203,779	9.56%	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和Denlux Capital Inc.均为境外自然人XU WEI所控制
	合计	39,203,779	9.56%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Denlux Capital Inc.	8,199,956	2%	2020/11/25~2021/5/24	集中竞价交易	9.1688 – 16.17	104,099,294.26	已完成	21,540,616	5.25%
Decheng Capital China Life Sciences USD Fund I,L.P.	8,199,970	2%	2020/12/7~2021/5/12	集中竞价交易	8.4017 – 16.1157	88,097,687.66	已完成	16,407,575	4%
LYFE Capital Blue Rocket (Hong Kong) Limited	804,895	0.2%	2021/2/24~2021/3/8	集中竞价交易	12.20 – 12.73	9,894,252.89	已完成	21,698,971	5.2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ST大有 公告编号:2021-032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公司调度指挥中心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11,551,1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223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任春星先生因其他临时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与会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郭亮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董事任春星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郭亮先生代行其职权;

2、公司在任监事8人,出席7人,其中职工监事方晓波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建强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70,972	99.9814	280,200	0.018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83,272	99.9822	267,900	0.0178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70,972	99.9814	280,200	0.018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70,972	99.9814	280,200	0.0186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70,972	99.9814	280,200	0.0186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83,272	99.9822	267,900	0.017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87,406	93.5845	280,200	6.415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与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99,706	93.8662	267,900	6.1338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83,272	99.9822	267,900	0.0178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83,272	99.9822	267,900	0.0178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83,272	99.9822	267,900	0.0178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聂振伟	1,507,571,368	99.7367	是
12.02	董志强	1,507,571,369	99.7367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507,183,5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4,087,406	93.5845	280,200	6.4155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6,800	11.6088	280,200	88.3912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050,60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87,406	93.5845	280,200	6.4155	0	0.0000
2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99,706	93.8662	267,900	6.1338	0	0.0000
3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87,406	93.5845	280,200	6.4155	0	0.0000
4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87,406	93.5845	280,200	6.4155	0	0.0000
5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087,406	93.5845	280,200	6.4155	0	0.0000
6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099,706	93.8662	267,900	6.1338	0	0.0000
7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087,406	93.5845	280,200	6.4155	0	0.0000
8	关于与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4,099,706	93.8662	267,900	6.1338	0	0.0000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99,706	93.8662	267,900	6.1338	0	0.0000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099,706	93.8662	267,900	6.1338	0	0.0000
11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099,706	93.8662	267,900	6.1338	0	0.0000
12.01	聂振伟	387,802	8.8790				
12.02	董志强	387,803	8.8790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9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其中,议案 7、8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1,507,183,566 股表决权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河南金学苑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良、陈豪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ST大有 编号:临2021-033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在公司调度指挥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名,实际出席的董事11名,其中董事任春星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郭亮先生代行其职权,与会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郭亮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次调整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召集人:任春星

委 员:任春星、郭亮、杨运峰、郭瑜、王长利、刘伟、张林、郝秀琴、曹胜根、王兆丰、焦勇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聘任魏向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681 股票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1
转债代码:113612 转债简称:永冠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冠新材")收到全资子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冠")的通知,因业务发展需要,其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已于2021年5月2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抚州市东乡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情况

变更前经营范围:胶粘制品、胶带原纸、胶带纱布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包装装潢印刷;第一、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及进出口业务;劳保用品生产及进出口业务;民用(非医用)口罩生产及进出口业务;熔喷布生产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胶粘制品、胶带原纸、胶带纱布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包装装潢印刷;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销售;第一、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及进出口业务;劳保用品生产及进出口业务;民用(非医用)口罩生产及进出口业务;熔喷布生产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全资子公司变更后营业执照登记信息

江西永冠已于2021年5月2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抚州市东乡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江西永冠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029591817863B

名称: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毓成

注册资本:壹亿叁仟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2年03月14日

营业期限:2012年03月14日至长期

住所:江西省抚州市东乡区经济开发区渊山岗工业园

经营范围:胶粘制品、胶带原纸、胶带纱布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包装装潢印刷;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销售;第一、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及进出口业务;劳保用品生产及进出口业务;民用(非医用)口罩生产及进出口业务;熔喷布生产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681 股票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2
转债代码:113612 转债简称:永冠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1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委托理财期限:最短存期6个月,可随时赎回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0.5亿元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已于2021年5月18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于2021年5月19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7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64.790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1,647.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995.18万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3月20日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053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2)。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2,010.00	4.2%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最短存期6个月,可随时赎回	保本保证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相关风险进行预估和预测,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产品类型	保本保证收益型
起息日	2021年5月25日
产品期限	最短存期6个月,可随时赎回
提前支取利率规则	1、部分提前支取享受提前支取利率需同时满足最短存期及最低留存金额两个条件,否则按活期利率计付提前支取部分利息。 2、享受提前支取利率时,支取日至开户日在90天以下按实际天数,90天以上(含)按每月30天计算存期。按活期利率计付时,全部按实际天数计算存期。 3、定制版定存通账户期满后未支取的将自动转存为存期一致的大众版定存通账户,转存后的账户执行利率以转存时对应存期的网点挂牌利率为准。 4、部分提前支取后若剩余本金低于起存金额的,则必须全部提前支取。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用于受托方的信贷业务。

(三)本次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理财,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2,010.00万元,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2015年8月5日	叶圣	/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由总、分行授权的各项业务	/	否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39,511.26	339,760.60
负债总额	183,824.22	177,991.62
净资产额	155,687.05	161,768.97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18.09	-9,660.70

注:以上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口径。

2、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98,205.93万元,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01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05%。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安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2,010	0.00	0.00	2,010
合计		2,010	0.00	0.00	2,01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1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990
总理财额度					5,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20,000	0.00	0.00	20,000
合计		20,000	0.00	0.00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8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